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福邦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行已完成審核刊載於第26頁至第69頁有關福邦控股有限公司(統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由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綜合股本變動報表及截至該日止之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以及注釋性附註組成。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行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全體股東作此報告，概無其他目的。本行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貴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貴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本行相信本行已獲得充分適當之審核證據以為達致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能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